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VS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2）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VSING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業績。本公佈載有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全文，符合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關於中期業績初步公佈所附資料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印刷本將寄發予已選擇收取印刷本的本公司股東，並按**GEM**上市規則規定的方式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worldgate.com.hk可供瀏覽。

承董事會命

VSING Limited

主席

吳聖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吳聖鑫先生（主席）、黎國禧先生及陳建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凱欣女士及陳浩才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本公佈或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自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日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資料」網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orldgate.com.hk>內。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報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報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VSING Limited（「**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的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業績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業績（「中期財務報表」），連同二零二五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收益	4	54,141	55,828
銷售成本		(44,500)	(48,720)
毛利		9,641	7,108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902	513
銷售及行政開支		(13,825)	(10,100)
融資成本		(391)	(227)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5	(3,673)	(2,706)
所得稅抵免／（開支）	7	139	(34)
期間虧損		(3,534)	(2,740)
其他全面（開支）／收益：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2,733)	2,936
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6,267)	196

附註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 (虧損) / 收益		
本公司擁有人	(4,037)	(2,639)
非控股權益	503	(101)
	(3,534)	(2,740)
以下人士應佔期間全面 (開支) / 收益 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6,769)	75
非控股權益	502	121
	(6,267)	196
	令吉	令吉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0.37)仙	(0.37)仙

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53	3,154
使用權資產		1,200	5,174
無形資產		8,700	9,754
商譽		21,183	21,54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298	3,313
		36,634	42,935
流動資產			
存貨		5,374	6,28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9	36,540	39,179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32	132
可收回稅項		92	92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18	5,996
		47,356	51,685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0	18,610	16,779
合約負債		2,155	3,506
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透支		4,485	5,258
應付稅項		1,326	1,150
租賃負債		1,717	2,948
		28,293	29,641
流動資產淨值		19,063	22,04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55,697	64,979

附註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透支	207	209
租賃負債	346	3,186
遞延稅項負債	1,350	1,523
	1,903	4,918
資產淨值	53,794	60,06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56,878	56,878
儲備	(3,182)	3,587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3,696	60,465
非控股權益	98	(404)
總權益	53,794	60,06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令吉	總權益 千令吉
	股本 千令吉	股份溢價 千令吉	合併儲備 千令吉	匯兌儲備 千令吉	累計虧損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33,712	37,382	16,972	(1,367)	(61,613)	25,086	(845)	24,241
期間虧損	-	-	-	-	(2,639)	(2,639)	(101)	(2,740)
根據配售發行新股	7,270	-	-	-	-	7,270	-	7,270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2,714	-	2,714	222	2,936
期間全面收益／(開支) 總額	-	-	-	2,714	(2,639)	75	121	19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40,982	37,382	16,972	1,347	(64,252)	32,431	(724)	31,707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令吉	總權益 千令吉
	股本 千令吉	股份溢價 千令吉	合併儲備 千令吉	匯兌儲備 千令吉	累計虧損 千令吉	總計 千令吉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56,878	123,521	16,972	(828)	(136,078)	60,465	(404)	60,061
期間(虧損)／溢利	-	-	-	-	(4,037)	(4,037)	503	(3,534)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	-	-	-	(2,732)	-	(2,732)	(1)	(2,733)
期間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2,732)	(4,037)	(6,769)	502	(6,267)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56,878	123,521	16,972	(3,560)	(140,115)	53,696	98	53,79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淨現金	3,175	(7,342)
來自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52)	(1,963)
已收利息	29	538
投資活動所用的淨現金	(123)	(1,425)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新增貸款籌資	1,547	492
償還銀行借款	(2,322)	(40)
償還租賃負債	(814)	(680)
銀行借款的已付利息	(296)	(270)
租賃負債的已付利息	(95)	(169)
配售股份所得款項	—	7,270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的淨現金	(1,980)	6,60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1,072	(2,16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996	6,054
匯率變動的影響	(1,850)	3,196
期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218	7,086
指：		
現金及銀行結餘	5,218	7,08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VSING Limited (「**本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股份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六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上市。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於香港、馬來西亞及越南的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香港九龍永明街1號恒昌工廠大廈5D室、No. 42, Jalan Puteri 2/2, Bandar Puteri Puchong, 47100 Puchong,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及Lot 6, Dien Nam – Dien Ngoc Industrial Zone, Dien Ngoc Ward, Dien Ban Township, Quang Nam Province, Vietnam。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在香港從事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及提供國際貨運代理及物流服務，主要著重於馬來西亞和香港向世界各地的客戶提供空／海運代理及相關服務、貨運及倉儲服務、於香港買賣二手手機以及在越南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

2.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以及香港公司條例編製。此等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金融工具乃按公平值計量除外。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為港元（「**港元**」），而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以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之功能貨幣馬來西亞令吉（「**令吉**」）呈列。

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二零二五年年報**」）中採納者一致，惟採納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準則修訂則除外。採納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及準則修訂對本期間或過往會計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及呈列方式概無重大影響。因此，毋須對過往期間作出調整。中期財務報表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需之全部資料及披露事宜，故應與二零二五年年報一併閱覽。

3. 分部資料

本集團管理按業務線劃分的各個業務，有關方式與向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本公司執行董事）內部匯報資料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評估表現的方式一致。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有四個報告分部（二零二五年：三個）。四個分部乃分開管理，原因是各分部所提供的產品及服務不同，需要不同的策略。本集團的報告及營運分部如下：

- 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
- 貨運代理及相關服務
- 買賣二手手機
- 製造及銷售塑膠產品

平台及數字服務、貨運代理服務、製造及買賣業務被主要營運決策者指定為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並就管理層報告目的而言分開檢討及評價。

概無經營分部被合併以組成其他報告分部。

管理層分開監察其營運分部的業績以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以報告分部利潤／（虧損）（為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的計量單位）為評價基礎。經調整除稅前利潤／虧損與本集團除稅前利潤／（虧損）的計量一致，惟分佔聯營公司業績、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變動、視作出售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之收益以及未分配公司開支（即中央行政成本）並不納入該計量之內。

3. 分部資料 (續)

(a) 分部收益及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		貨運代理及相關服務		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		買賣二手手機		總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外部客戶的收益	2,996	不適用	23,455	21,097	16,738	13,354	10,952	21,377	54,141	55,828
報告分部 (虧損) / 溢利	(1,392)	不適用	(643)	(398)	1,028	58	(631)	(570)	(1,638)	(910)
利息收入	-	不適用	29	34	-	-	-	-	29	34
融資成本	(55)	不適用	(85)	(110)	(206)	(117)	(5)	-	(391)	(227)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 資產的折舊	(786)	不適用	(173)	(214)	(515)	-	-	-	(1,478)	(214)
稅項	-	不適用	(27)	(34)	-	-	-	-	(27)	(34)

(b) 地域資料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的收益之資料乃根據業務所在地呈列。來自跨境運輸服務的收益則根據協商及執行合約的地點呈列。

下表提供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的分析。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馬來西亞 (註冊地)	23,455	21,097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中國」), 包括香港	13,948	21,377
越南	16,738	13,354
	54,141	55,828

4. 收益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貨物及服務類型		
隨時間推移確認：		
空運代理及相關服務	8,831	8,692
海運代理及相關服務	13,462	10,854
貨運及倉儲以及相關服務	1,162	1,551
平台及數字服務收益	1,934	–
	25,389	21,097
於一個時間點確認：		
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	16,738	13,354
買賣二手手機	10,952	21,377
銷售互動娛樂軟件及相關產品	1,062	–
	28,132	34,731
客戶合約收益	54,141	55,828

5.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除所得稅開支前虧損乃於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 自有	759	24
— 使用權資產	717	203
無形資產攤銷	1,005	–
僱員成本 (包括董事薪酬)	10,624	8,809
融資成本		
— 銀行借款及透支	296	181
— 租賃負債	95	46

6.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7. 所得稅（抵免）／開支

綜合全面收益表內的所得稅開支金額指：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即期稅項		
馬來西亞所得稅		
— 本期間計提	(27)	(34)
越南所得稅		
— 本期間計提	—	—
香港利得稅		
— 本期間計提	—	—
遞延稅項		
— 本期間抵免	166	—
所得稅抵免／（開支）	139	(34)

本公司乃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毋須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在利得稅兩級制下，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百萬港元利潤按8.25%納稅，而2百萬港元以上的利潤則按16.5%納稅。不符合享有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利率繼續按16.5%的劃一稅率納稅。

董事認為，實施利得稅兩級制後涉及的金額對於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大。於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五年：16.5%）計算香港利得稅。

7. 所得稅開支 (續)

馬來西亞所得稅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4% (二零二五年：24%) 法定稅率計算。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若干附屬公司就首500,000令吉享有17% (二零二五年：17%) 稅率，而估計應課稅溢利餘額的稅率則為24% (二零二五年：24%)。

越南所得稅按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之20% (二零二五年：20%) 法定稅率計算。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越南所得稅作出撥備。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並無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8. 每股虧損

每股虧損乃按照有關期間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乃基於以下資料計算得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虧損	(4,037)	(2,639)
股份數目		
股份		
期間就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078,320,000	719,488,000

由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個期間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作出任何調整。

9.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授予貿易債務人之平均信貸期介乎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120日不等。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客戶合約產生的貿易應收款項	29,331	31,656
減：信貸虧損撥備	(8,668)	(8,724)
	20,663	22,932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5,877	16,247
	36,540	39,179

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1個月內	9,828	16,795
1至2個月	2,414	3,718
2至3個月	2,448	1,699
超過3個月	14,641	9,444
	29,331	31,656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按個別及集體基準檢討貿易應收款項之減值證據。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作為貿易應收款項的擔保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

10.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的貿易應付款項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令吉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令吉
1個月內	3,434	2,797
1至2個月	1,234	1,510
2至3個月	1,217	702
超過3個月但少於12個月	6,385	5,526
貿易應付款項總額	12,270	10,535
應計項目及其他應付款項	6,340	6,24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18,610	16,779

貿易應付款項並不計息。本集團一般獲授的信貸期介乎自發票日期起計0至30日不等。

11.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千港元	金額 千令吉
法定：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	53,540
增加法定股本	1,000,000,000	100,000	53,54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2,000,000,000	200,000	107,080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33,600,000	63,360	33,712
配售股份	126,720,000	12,672	6,601
發行股份	318,000,000	31,800	16,56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1,078,320,000	107,832	56,878

普通股持有人有權收取不時宣派的股息，亦有權於本公司大會上就每股股份投一票。所有普通股對本公司剩餘資產均享有同等權益。

12. 關聯方交易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層成員的薪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二零二五年 (未經審核) 千令吉
工資及薪金	964	1,10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2	15
	976	1,11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

該分部主要從事營運名為「VSING」的社交娛樂平台，利用現代科技提升觀眾及卡拉OK演唱者／表演者在休閒娛樂活動中的體驗。VSING體驗乃透過一系列硬件系統營造，如LED牆、舞台燈光、音響系統及觸控裝置，旨在創造現場舞台氛圍。而自行開發的軟件系統則透過融入顯著的社交媒體功能，例如通過VSING流動應用程式為表演者購買虛擬禮物及獲取美化外觀的虛擬化妝品，從而提升客戶體驗及互動。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之收益約為3.0百萬令吉。於上半年，本集團之財務表現經歷調整，主要受本地夜生活行業市場格局轉變及宏觀經濟因素所影響。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受以下關鍵發展所影響：

消費者參與度及客流量：本地消費者消費習慣的轉變以及出境旅遊模式的增加，導致合作場地夜間客流量放緩，進而影響了本集團應用程式內的互動使用量及服務收入。

儘管面臨該等市場不利因素，本集團仍保持積極進取。管理層正積極優化產品功能、調整營銷策略，並加強與場地合作夥伴的協作，以把握新興機遇，推動下半年業務增長動力。

綜合物流服務業務

本集團提供包括空／海運代理及相關服務、貨運及倉儲及相關服務等全面且範圍廣泛的服務，以滿足其客戶的需要。此外，本集團提供供應鏈管理等增值服務，包括分揀包裝、分發以及現貨及庫存報告、安全護送服務及追蹤服務。此等服務乃互補長短，並向客戶提供既可節省成本且範圍廣泛的服務。儘管馬來西亞的貨運代理行業高度分散及競爭激烈，尤其是本集團直接及間接地與其他地方、區域及國際綜合物流服務供應商進行定價、所提供的服務範疇、資訊科技及客戶網絡等不同形式的競爭，但本集團落實在香港提供物流服務，銳意鞏固我們的市場地位。本集團密切注視市場情況，並於有需要時對其策略及營運作出調整。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我們的綜合物流服務大致上可分類為(1)空運代理及相關服務；(2)海運代理及相關服務；及(3)貨運及倉儲及相關服務。

1. 空運代理及相關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空運服務的收益維持平穩，分別為約8.8百萬令吉及8.7百萬令吉。來自空運服務的收益主要包括進口及出口空運貨物倉位、報關、本地貨運及往來海港及客戶／貨倉拖運及與空運相關的其他服務的費用。該收益主要由貨物量、所提供的服務類型、貨物類型及其他因素帶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空運代理及相關服務發貨量載列於下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千公斤	二零二五年 千公斤
空運發貨量		
(a)出口	2,090	682
(b)進口	1,144	1,192

2. 海運代理及相關服務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海運服務收益分別為約13.5百萬令吉及10.9百萬令吉。本期間的全球購買力上升，海運服務收益較去年增加約2.6百萬令吉。來自海運服務的收益主要包括進口及出口海運貨物倉位、報關、本地貨運及往來海港及客戶／貨倉拖運及與海運相關的其他服務的費用。該收益主要由貨物量、所提供的服務類型、貨物類型及其他因素帶動。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海運代理及相關服務二十呎標準貨櫃（「標準貨櫃」）發貨量載列於下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六年 標準貨櫃	二零二五年 標準貨櫃
海運發貨量		
(a)出口	2,221	2,627
(b)進口	3,074	2,323

3. 貨運及倉儲及相關服務

(i) 貨運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貨運及相關服務可分為兩個類別：(i)對其貨運代理業務提供的支援服務；及(ii)並不涉及海運或空運的服務。

運輸收益主要來自對本集團貨運代理業務提供的支援服務，包括來自拖運及貨運服務收入。該收益已計入自本集團提供空／海運代理服務產生的收益一部分。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並不涉及空運或海運的貨運服務的收益分別為約1.2百萬令吉及1.6百萬令吉。來自該等服務的收益主要包括香港及馬來西亞貨運服務的付運費。該收益主要由所交付貨物的數量、運輸次數、所服務客戶的類型及其他因素帶動。

(ii) 倉儲及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倉儲業務主要扮演對其貨運代理服務作出支援的角色。本集團於巴生港提供的倉儲服務主要包括一般倉儲服務。於吉隆坡及檳城機場提供的倉儲服務主要作為本集團國際空運業務的臨時貨物貯存。因此，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本集團倉儲業務的收益僅佔本集團總收益的極少部分，少於1%（二零二五年：少於1%）。

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

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的收益主要包含(i)製造工業及民用設備之塑膠產品及配件；(ii)生產有關塑膠產品之模具；(iii)買賣塑膠產品及配件；以及(iv)房地產業務及分租過剩土地。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的收益為約16.7百萬令吉及13.3百萬令吉，佔總收益約30.9%（二零二五年：23.8%）。該分部之收益隨現有客戶訂單增加及成功吸納新客戶而穩步上升。然而，該分部於扣除融資成本後錄得小幅虧損。

買賣二手手機業務

本集團採購二手手機並進行檢測，以判斷是否符合可銷售條件。若發現手機無法銷售及／或存在缺陷，本集團員工將對缺陷手機進行維修，確保達到可銷售條件後透過線上及線下渠道銷售予客戶。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買賣二手手機之收益約11.0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21.4百萬令吉），佔總收益的約20.2%。該收入減少主要由於建議將業務由貿易轉型為包裝檢測所致。除稅前分部虧損為約0.6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0.6百萬令吉）。董事會認為，買賣二手手機將令本公司收入來源多元化，並拓寬其基於物流服務之收益。

未來前景及展望

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

泛亞洲人工智能娛樂業務：透過創新實現可擴展性

該分部的核心業務為專有社交網絡及人工智能驅動的娛樂生態系統，推動此項增長的核心是我們的「輕資產授權模式」，該模式能夠以最低的資本開支促進快速網絡擴張。我們持續深化在成熟市場的營運佈局，同時提升人工智能平台的效率。產生高利潤的企業對企業軟件即服務費用及技術支援，與我們不斷增長的企業對消費者數字生態系統形成互補。

貫穿二零二六年，我們已積極將策略性研發及技術能力拓展至人工智能音樂及人工智能營銷領域。在超越以音樂為主的服務之同時，我們的技術組合正持續演進，以驅動一個更廣泛、專為Z世代量身打造的「人對人」社交平台。

全球佈局及網絡擴張：策略性區域增長

繼我們於二零二五年成功由亞洲區域營運商轉型為業務覆蓋12個地區及簽約網點逾100家的全球品牌後，二零二六年標誌著業務多元化轉型的關鍵年度。我們正將線下社交生態系統拓展至高增長的體驗式垂直領域，包括高爾夫球、板式網球、桌球及健身。於二零二六年餘下兩個季度，我們預期將迅速擴展平台整合至更廣泛的第三方室內娛樂及健康場館。

用戶參與度及生態系統發展（企業對消費者業務分部）

VSING流動應用程式仍然是推動用戶參與度及企業對消費者業務變現的主要引擎，由用戶訂閱及「VGEM」虛擬禮物系統驅動。我們透過整合「VSTAR」人才及互動直播內容，配合持續拓展的多運動社交網絡，持續強化直接連接線下場館與數字生態系統的沉浸式社交閉環。

策略性收購：擴展「科技+運動+社交」生態系統

於二零二六年七月九日，本集團訂立了一份諒解備忘錄，以收購Golfzon香港之股權（「擬收購事項」）。作為香港規模最大、技術最領先的室內高爾夫營運商，Golfzon擁有強大的品牌知名度、成熟的商業模式及強大的本地網絡覆蓋。

此項擬收購事項符合本集團二零二六年向線下社交場館拓展的戰略轉型。其將拓寬本集團之收入來源及客戶基礎，同時借助VSING現有的科技娛樂生態系統，提供創新、多元類別的「科技+運動+社交」體驗。雙方正積極推進磋商，並將於簽訂最終協議時另行刊發公佈。

綜合物流服務業務

本集團旨在鞏固其在香港及馬來西亞作為綜合物流解決方案服務供應商的地位。董事對行業的韌性及其自身業務的穩健性持樂觀態度。市場已經渡過難關，而本集團亦大致克服了先前遇到的重大挑戰，逐步重回正軌，準備繼續邁步向前。來年，本集團將繼續堅守先前制訂的戰略目標，以專注於可持續發展及卓越運營，同時不斷優化企業資產及財務健康狀況。我們市場定位的目標是透過聚焦自身優勢，鞏固競爭地位並捕捉新興市場機遇，相信本集團跨越當前挑戰後將變得更為強大，為股東創造長期價值。

董事會認為，物流業務將擴闊其收益基礎。預期該業務亦可改善本公司的資本使用效率，以及為本公司的閒置資金創造額外的投資回報。董事會認為，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以及買賣二手手機提供了令本集團業務進一步多元化的機會，將擴展本集團現有業務，並締造協同效應。

有關期間後事項

自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後並無發生任何對本集團之營運及財務表現構成重大影響之重大事項。

財務回顧

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

收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互動娛樂技術平台及軟件業務的收益約為3.0百萬令吉。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平台營運成本，於本期間為1.1百萬令吉。

毛利及盈利能力

該分部於本期間的毛利為約1.9百萬令吉。毛利率為約63.3%。

綜合物流服務業務

收益

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綜合物流服務的總收益分別為約23.5百萬令吉及21.1百萬令吉。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綜合物流服務收益的約37.7%及57.4%分別來自空運代理服務及海運服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約41.2%及51.4%的綜合物流服務收益分別來自空運代理服務及海運服務。

與二零二五年同期相比，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來自綜合物流服務的收益增加約11.4%或約2.4百萬令吉。該增加乃主要由於來自海運代理的收益較上一期間增加約2.6百萬令吉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的主要組成部分為貨物倉位的貨運收費。本集團從國際航空公司及船公司、彼等的代理／海外貨運代理商取得貨物倉位，費用視乎貨運目的地及體積／重量及其他因素而定。本集團根據供應商所報的成本再加合理利潤率向其客戶收費。

隨著收益增加，銷售成本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17.7百萬令吉增加約13.6%至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0.1百萬令吉。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毛利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4百萬令吉減少約3.0%至3.3百萬令吉及毛利率約為14.5%（二零二五年：16.1%）。

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之總收益約為16.7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13.3百萬令吉）。

銷售成本

就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而言，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銷售成本約為13.7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11.4百萬令吉）。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造及買賣塑膠產品的毛利約為3.0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1.9百萬令吉），毛利率約為18.0%（二零二五年：14.3%）。

買賣二手手機

收益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來自買賣二手手機之總收益為約11.0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21.4百萬令吉）。

銷售成本

就買賣二手手機而言，銷售成本為約9.5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19.6百萬令吉）。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買賣二手手機之毛利為約1.4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1.8百萬令吉），毛利率為約13.6%（二零二五年：8.4%）。

銷售及行政開支

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行政開支為約13.8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10.1百萬令吉）。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員工成本、經營租賃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指銀行透支、銀行借款、融資租賃及租賃負債的利息。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及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融資成本分別為約391,000令吉及227,000令吉。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架構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 (a) 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約17.0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百萬令吉），而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則為約6.0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百萬令吉）；
- (b) 本集團的銀行借款及租賃負債為約4.7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5百萬令吉）及2.1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百萬令吉）；
- (c) 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約1.7倍（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倍）。資產負債比率乃將相關期末的總債務除以總權益計算得出。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約12.6%（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3%）；及
- (d) 本集團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為53.7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0.5百萬令吉）。本公司的資本主要包括股本及儲備。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五年：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營運需要向供應商作出517,667令吉的銀行擔保（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85,000令吉）。

資產質押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永久業權土地、樓宇以及廠房及機械及汽車，減值前賬面值分別為214,000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7,000令吉）、97,000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47,000令吉）、1,526,000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208,000令吉）及259,000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96,000令吉），已質押作為持牌銀行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的抵押。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重大資本承擔。

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除「有關期間後事項」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附屬公司之重大收購及出售。

本集團持有之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外幣風險

本集團的大部分美元收益乃源自國際營運。雖然本集團的本地客戶及本地供應商均以令吉及歐元向本集團付款，但供應商就船運貨物倉位作出的報價通常乃以美元及歐元計算。一般而言，本集團的美元及歐元收款多於其美元及歐元付款。換言之，本集團正累積美元及歐元。管理層將監察本集團面對的外幣風險，並將考慮進行外匯對沖活動以降低外匯匯率變動對本集團經營業績的影響。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重大外幣遠期合約。然而，管理層將監察外幣風險，並將考慮於需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聘有合共467名及603名全職僱員。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僱員薪酬總額（包括董事薪酬）達10.6百萬令吉（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百萬令吉）。本集團認同於貨運代理及物流行業取得成功與其僱員有莫大關係。本集團根據行業經驗及人際技巧招聘僱員。本公司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報酬待遇。本公司定期向其高級管理層及主要僱員發放酌情花紅以作激勵。

董事資料變動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本公司沉痛宣佈，獨立非執行董事馬健雄先生已於二零二六年四月六日辭世。於馬先生辭世後，執行董事黎國禧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成員，而獨立非執行董事黃凱欣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成員，均自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三日起生效。此後，本公司未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及第5.28條項下之規定。董事會盡力物色合適人選以作委任。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陳浩才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於該等委任後，本公司已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及第5.28條項下之規定。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張彩虹女士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之成員。此後，本公司未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5.28、5.34A及5.36A條項下之規定。董事會將盡力物色合適人選以作委任。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已委任吳彥霆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於該等委任後，本公司將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第5.28條、第5.34A條及第5.36A條的規定，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刊發以來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A(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動。

其他資料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持有股份數目 ⁽¹⁾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³⁾
吳聖鑫先生 (「吳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²⁾	295,127,610(L)	27.37%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 (2) V Sing Holdings Limited（「V Sing Holdings」）由Futura Entertainment Group Limited（「Futura」）及V Sing Founders Sdn. Bhd.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而Futura由吳先生實益擁有約82.2%。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吳先生被視為於V Sing Holdings所持有的295,127,6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乃參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得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述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規定而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權益及其他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就董事所知，以下人士／實體（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⁶⁾
V Sing Holdings ⁽²⁾	實益擁有人	295,127,610 (L)	27.37%
Futura ⁽²⁾	受控法團權益	295,127,610 (L)	27.37%
V Sing Founders Sdn. Bhd. (「V Sing Founders」) ⁽²⁾	受控法團權益	295,127,610 (L)	27.37%
Teoh Zing Keat先生 (「Teoh先生」) ⁽²⁾	受控法團權益	295,127,610 (L)	27.37%

於二零二六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⁶⁾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 ⁽¹⁾	概約百分比 ⁽⁶⁾
Win All Management Limited (「Win All」) ⁽³⁾	實益擁有人	188,360,000 (L)	17.47%
吳恒輝先生 (「吳先生」) ⁽³⁾	受控法團權益	188,360,000 (L)	17.47%
中細軟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⁴⁾	擔保權益	295,127,610 (L)	27.37%
友邦信貸有限公司 ⁽⁴⁾	擔保權益	295,127,610 (L)	27.37%
劉智遠 ⁽⁵⁾	實益擁有人及 受控法團權益	75,890,000 (L)	7.04%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人士於相關股份的好倉。
- (2) V Sing Holdings由Futura及V Sing Founders分別擁有50%及50%權益。吳先生實益擁有Futura約82.2%權益，而Teoh先生則實益擁有V Sing Founders約50.5%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Futura、V Sing Founders及Teoh先生被視為於V Sing Holdings所持295,127,61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3) 吳先生直接擁有Win All之100%權益。因此，吳先生被視為於Win All所持有之188,360,00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友邦信貸有限公司於本公司295,127,610股股份中擁有擔保權益，該公司由中細軟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擁有90%權益。
- (5) 劉智遠先生個人擁有本公司44,360,000股股份，並透過JL Investment Capital Limited擁有本公司31,500,000股股份。JL Investment Capital Limited由劉智遠先生全資擁有。
- (6) 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百分比乃參考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計算得出。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其他人士／實體（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或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已藉著股東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批准，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根據購股權計劃之條款，於向合資格人士授出購股權時，董事會可全權酌情指明其認為屬合適的有關條件，包括但不限於在購股權（或其任何部分）可獲行使前必須持有購股權的任何最短期限或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服務或維持關係的最短期限、在任何關鍵時間可行使購股權的程度或在可行使購股權前合資格人士、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必須達到的任何表現準則。

購股權計劃之目的為透過令本公司可授出購股權以吸引、挽留及獎勵合資格人士，並就合資格人士對本集團作出之貢獻向彼等提供獎勵或回報，以及透過使該等人士之貢獻進一步促進本集團之利益，藉以促進本公司及股東之利益。

要約須於董事會釐定期間內（即不遲於合資格人士須接納要約或視為拒絕要約的要約日期後十個營業日當日）持續有效，以供合資格人士接納，惟該等要約概不可於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起十週年屆滿後或於購股權計劃根據其條文終止後獲接納。承授人於接納要約時應付本公司的款項為董事會釐定的名義金額。

購股權計劃於購股權計劃採納日期開始有效及生效，為期十年。因此，購股權計劃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屆滿。屆滿後，本公司不可再授出購股權，惟購股權計劃之條文就於其屆滿前已授出之任何購股權（如有）而言，在所有其他方面將繼續維持十足效力及作用。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之購股權總數為8,000,000股。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繼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六日屆滿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零，且並無股份可根據購股權計劃予以發行。自購股權計劃生效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行使或註銷任何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競爭權益

據董事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除本集團成員公司所經營的業務外，控股股東及彼等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概無於任何直接或間接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不寬鬆於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載規定交易準則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彼等已遵守規定交易準則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認同良好企業管治對管理及內部程序之重要性，從而達致有效問責。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一切適用守則條文。

未能遵守GEM上市規則

張彩虹女士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會現由五名董事組成，其中三名為執行董事，兩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此後，本公司未能符合以下GEM上市規則的規定：

- (1) GEM上市規則第5.05(1)條項下的規定，即董事會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
- (2) GEM上市規則第5.28條項下的規定，即審核委員會須由最少三名成員組成；
- (3) GEM上市規則第5.34A條項下的規定，即薪酬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及
- (4) GEM上市規則第5.36A條項下的規定，即提名委員會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

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已委任吳彥霆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各自的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本公司將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遵守GEM上市規則的相關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遵照GEM上市規則第5.28條及GEM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訂明其書面職權範圍。於本報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黃凱欣女士及陳浩才先生。黃凱欣女士為審核委員會主席。張彩虹女士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不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本公司未能符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項下的規定，即審核委員會須包含最少三名成員。於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董事會已委任吳彥霆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生效，而本公司將自二零二六年九月一日起遵守GEM上市規則第5.28條。

審核委員會的職責主要為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及免任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審閱財務報表及資料、提供財務報告意見及監察本公司的內部監控程序。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本公司核數師審核，但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中期財務報表的編製符合適用的會計準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承董事會命
VSING Limited
主席
吳聖鑫

香港，二零二六年八月二十七日